

证券代码：600350

证券简称：山东高速

编号：2025-008

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25年3月1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5年3月13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方式发出，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并豁免通知期限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4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“监事由股东代表和公司职工代表担任”的规定，经公司控股股东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推荐，会议同意补选常志宏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，任期同第六届监事会。常志宏先生简历详见附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2025年3月15日

附件：

常志宏先生简历

常志宏，男，1975年5月出生，山东青岛人，中共党员，工商管理硕士，高级工程师。1998年6月参加工作，1996年6月入党。曾任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党委组织部副部长、监察室副主任、团委书记，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、董事、党委委员；现任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常志宏先生因股权激励持有公司股票590,000股（担任董事、高管期间行权所得），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%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不存在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中不得被提名监事的情形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符合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监事任职条件。